

神盾艦和當代藝術評審

當代視覺藝術評審應有的修為

口述/李俊賢（高雄市立美術館館長） 整理/林佳禾

作為一個評審，雖然一般只是領2,000元的評審費，但結果往往是永續、永恆的。

視覺藝術評審的基本狀態

人類的技能，有時因為某些因素，可能是權力或資源的出發點，需要有個機制，把有限的資源託付給適當的人，所以有了評審。

視覺藝術的評審與一般的評審相較，難度更大。因為視覺藝術，是人類行為最涵蓋最多的一個類型，尤其到現在，似乎眼睛看得到的事情，都可以變成視覺藝術評審的範疇，其他的人類行為，則少見這樣的狀態。也因此，視覺藝術的評審存在比較多可以討論，甚至是無法討論的空間。

不管如何，回歸到原始狀態，人類的資源、權力是有限的，要把有限的資源託付給適當的人，還是要藉著評審的機制來完成這件事情。因為它本身即存在著蠻弔詭的狀態，所以歷史上也一直都會有一些因為評審機制而形成新文化、新藝術的誕生。較具體的是法國沙龍，因為法國沙龍拒絕印象派的藝術家，反而使當時具有原創性的藝術家集結成社，形成到現在還在發揮其影響力的印象派藝術運動。如此的案例，讓視覺藝術的評審者，如果是比較有意識的，都會做為他們在評審時的警戒或借鏡。

視覺藝術一直在進化、演變，和社會潮流與時並進。過去，確實有蠻多很難評審的情況。我們想像，100年前或150年前，一個美國的美術館要看中國的水墨，一定相當困難，除非是很專業的人，普遍上一般的美國人，對中國水墨不太容易有一個比較合理的切入點。同樣的情況，反之也是事實，100年前，台灣的藝術家如果有機會去評審已經在發生的野獸派、表現派，很可能也不知道要從何切入。還好，現在資訊發達，所以在自己存在的位置，比較有能力去看到不同時空的藝術品。所以，某一個情況來講，過去因為資訊沒有現在流通，因而很難去評審的情況，在最近或許會比較有所改善。另外一個情況，即使這種資訊的條件已有改善，但視覺藝術還是一直有它基本的狀態，就是推陳出新，不論材料、工法、表現方式，一直都在翻新，所以還是存在於不容易評審的盲點。

就我的經驗和觀點，一個好的評審應該有同理心。評審一定會有觀點，但是從這個觀點出發，一定會有一些自己比較熟悉的，也有一些比較不熟悉的。熟悉的，很容易給予評價，但不熟悉的，應該有同理心，甚至虛心的態度。就一個評審者，盡量想辦法充分的去理解，創作者到底是在什麼情況之下把作品做出來。假如能夠這樣做，評審出來還是有瑕疵，那至少沒有道德上的問題。



● 2008高雄獎複審現場（攝影：蘇鈴琇）



● 2008高雄獎複審討論（攝影：黃郁升）





● 2008高雄獎複審現場 (攝影: 蘇鈴琇)

到很多藝術家，其中也大多學有專精，但每當要找評審時，常常花很多時間在思考，也往往都經過長時間反覆的推敲，才把人選敲定。理想上，一個好的評審，就好像是一艘神盾艦，擁有最先進的全方位偵搜雷達，無論天上飛的、水面游的、海底潛的，這些訊息都可以在第一時間接收到，並立即判讀和整合，做適當的回應。在我的理想中，一個好的視覺藝術的評審，應該類比於神盾艦的偵蒐系統，不管是社會面的現象、文化面的現象、甚至政治的，或在表達媒材上，視覺的、聽覺的，這些相關的認知、閱讀，都應該要達到相當的水平。有這樣專業水平的評審，才適任當代藝術的評審。這種人，說實在，以我到目前的經驗，也不多。或許因為這樣，每次找評審，都會陷入長考的狀態。



● 2008高雄獎初審討論 (攝影: 蘇鈴琇)

館長對評審的態度

因為資源、權力有限，只好透過評審機制，把有限的資源委託給適當的人。做為一個館長，就是在承擔這個角色，也因如此，一直都會需要找評審來完成整個程序。身為高美館的館長，在找評審時會有兩個考慮的方向。

第一，要和高美館的角色、觀點比較能契合、互動。這是一個有所作為的館長在找評審時應有的態度，而不是找誰來都沒關係，反正最後總是會有一個評審結果，如果這樣做，是不負責任的。因為一個館的風格、定位，應始終如一、持續的，所謂角色定位的持續，其實評審人選的選擇也是因為這個角色和定位所延伸出來的結果。所以自擔任館長之後，每次找評審，都會先有館本身角色定位的思考。

第二，一個好的評審，應有宏觀視野。當了館長，接觸



● 2008高雄獎複審現場 (攝影: 黃郁升)

比較常看到的是，他學有專精，但在學有專精的部分之外，很自然的就比較不重視。有一些比較不好的案例是，在他比較專精的部份之外，甚至會刻意的把它忽視，這種評審，都會讓評審結果變成有些瑕疵。當然，如果察覺到這種現象，接下來，如還有評審機會，這種評審，我就不列入考慮。不管是當館長，或參與評審，已有很多經驗，具有宏觀視野的好評審當然也有，但也感受到，很多評審，有時好像有了權力之後，就不夠虛心，往往因為這樣，讓整個評審結果，有時令人難以接受。

結語

現在視覺藝術的藝術家要評審的範疇，已經和以前很不一樣。過去，大概就是美術比賽的評審，這部份，藝術家都比較有把握。但當代的視覺藝術的藝術家，常常要參與公共藝術，甚至是公共工程的評審。這種領域，一個視覺藝術的藝術家，如果沒有保持一種學習、認真的態度，往往讓結果出現很尷尬難堪的狀態。對此，就我個人而言，是引以為戒。做為一個評審，一般雖只是領2,000元的評審費，但所承擔的結果有時是永續、永恆的，真的需要有更虛心的態度，對整個評審做充分的瞭解，然後做出最後、最好的評斷。■